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 代码	174003	项目名称	门诊药品采购费	预算金额(万元)	652.14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5.5	5.5	能按时提交自评材料，自评表格填写完整，但未提供单位盖章的确认版本；基本能按要求对佐证材料进行分类，但材料相对简略，未能充分体现采购工作的决策、验收等流程。		
预算执行过 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根据《社区中心药品计划报送制度》《中山火炬开发区社区中心药品质量验收管理制度》《社区中心药械科管理制度》执行，管理制度较为完整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0.5		项目涉及两笔同名资金，且预算调减幅度较大，项目单位在补充材料中简述预算调减原因，但无就整合情况、决策依据、经过等进行说明，并予以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25.36	所提供资料未能全面充分体现项目单位的制度执行及监管工作，如药物采购的决策及审批等等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0		未见财务制度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5.5		资金支出用途合理，因自述为依托系统开展工作，故未能考察具体资金使用情况。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36		本项目调整后的支出率为95.08%		
		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未提供具体采购计划，自评判依据不足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3		未提供具体采购计划，以及对应的采购计划执行情况，自评判依据不足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未具体说明“采购合格率”为何判断标准，且无采购药物检验合格文件、无药物签收验收入库单，评分依据不足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8	51	未说明指标与社会效益的相关度，且指标反映的为药物终端价格的同比比较情况，相关数据未能提供，评分依据不全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未设置可持续发展指标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4		以投诉情况作为指标，但并无说明投诉受理（统计）的途径或口径、统计的范围，佐证不足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合计	—		—	100	—			81.86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项目为社区医疗机构常规性的药物采购项目。根据所提供的部门整体预算材料，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11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652.14万，实际支出金额620.08391万元，与调整预算相比支出实现率95.08%。项目涉及预算金额调整，且预算调整幅度偏大，但缺少调整情况的决策过程、手续及说明。项目管理制度设置规范，所提供资料未能全面充分体现项目单位的制度执行及监管工作。资金使用总体合理，但未见资金管理制度，项目依托系统开展工作，故未能考察具体资金使用的合规情况。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各项指标设置较为完整，但佐证材料未能较好支持产出及效益。本项目的综合评价得分为81.86分，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 (包括项目管理、 资金管理、绩效表现、 自评 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 面)		(一) 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 未提供单位盖章的自评表格确认版本。 2. 佐证材料相对简略，未能充分体现采购工作的决策、验收等流程。  (二)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 项目涉及两笔同名资金，且预算调减幅度较大，项目单位在补充材料中简述预算调减原因，但无就整合情况、决策依据、经过等进行说明，并予以相关佐证。 2. 所提供资料未能全面充分体现项目单位的制度执行及监管工作，如药物采购的决策及审批等等。  (三) 资金管理方面 1. 未见财务管理制度。 2. 资金支出用途合理，因自述为依托系统开展工作，故未能考察具体资金使用情况。  (四) 项目绩效方面 1. 绩效指标设置基本与所在范畴相关，但部分指标如社会效益指标，则未能说明“药物加成率”与“社会效益”间的关联度。 2. 指标实际产出支撑材料不足：未提供具体采购计划，以及对应的采购计划执行情况，数量、时效产出指标自评判依据不足；未具体说明“采购合格率”为何判断标准，且无采购药物检验合格文件、无药物签收验收入库单，质量指标评分依据不足；未说明“药物加成率”指标与社会效益的相关度，且指标反映的为药物终端价格的同比比较情况，相关数据未能提供，评分依据不全。 3. 满意度指标以投诉情况作为指标，但并无说明投诉受理（统计）的途径或口径、统计的范围，佐证不足。									
改进建议 (包括管理优化、 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 预算调整等)		(一) 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 自评材料应有单位盖章确认。 2. 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的佐证材料应能完整体现项目实施情况。  (二)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 项目管理方面：加强项目预算执行，强化对项目的绩效监控。  (三) 资金管理方面 1.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 2. 应有支付的财务凭证、审批表、发票及采购合同等支付文件。  (四) 项目绩效方面 1. 完善指标设置，建议完善对指标与范畴的关联度、判定标准说明。 2. 指标评分应有相应材料（资料）支撑。 3. 建议优化满意度指标的设置。  (五) 预算调整方面 项目在年度内有较大数额的预算调整，建议在预算设定方面，充分考虑本年度支出情况，并要求项目单位做好支出预判，制定年度计划，以保证项目预算金额的合理性。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评审组：招啟宇、黄嘉辉、何丽贤											
机构名称(全称)：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9月											